**通辽市应急管理局开发区分局**

**2022年预算公开报告**

2022年3月14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所属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0.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开发区应急分局承担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应急管理、民政救灾等职责。

（二）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开发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地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有关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提出制定和完善有关应急政策法规、规章制度的建议。

三、指导开发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通辽市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开发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相关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按照统一部署，牵头建立开发区应急管理信息系统，推动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工作，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发布灾情及应急救援情况。

五、组织指导协调开发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开发区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按权限协调指挥开发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开发区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统筹指导开发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按职责权限组织协调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组织推动各地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七、承担开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的具体工作。承担开发区防汛抗旱、减灾、抗震救灾、森林草原防灭火等指挥部（委员会）及其办公室的职责。

八、完成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通辽市应急管理局开发区分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

（一）通辽市应急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单位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开发区应急分局为独立预算、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人员基本情况：截止目前本单位实有18人，事业编制编制8人、招聘人员10人，无退休人员。

（二）通辽市应急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局属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通辽市应急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本级 |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
| 2 |  |  |

开发区应急分局为独立预算单位，无下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380.1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5.03 万元，增长4.12%，增加主要是由于本年度业务工作增加，所需经费增加。

支出预算380.1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5.03万元，增长4.12%，增加主要是由于本年度业务工作增加，所需经费增加。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380.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4.2万元，占比58.9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55.99万元，占比41.03%；事业收入 0万元，占比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 0万元，占比0%；上年结转0万元，占比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0万元，占比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380.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万元，占比 0.79%；项目支出377.19万元，占比99.2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主要用于机构运行及业务活动开展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380.1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64.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55.99万元，上年结转16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1.96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救灾及业务活动费用。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55.9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0.99万元，增长345.69%。主要用于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及园区安全风险评估费用。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万元，增长0%。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增加（减少）主要是由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万元，下降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增加（减少）主要是由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及所属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2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万元，比上年减少 0.3万元，下降9.09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目前行政编制人员减少一人。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费 2.12万元、印刷费0.88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共有车辆 0辆，其中：机要通信车 辆、应急保障车0 辆、一般执法执勤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车0 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等。

四、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

2022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10个，公开绩效目标10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220.19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通辽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 ：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员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颖 联系电话：0475-8259531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10张表以分表形式按系统要求上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以总表形式上传。